

证券代码：300278

证券简称：华昌达

公告编号：2021-012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92），股东颜华持有的66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将在“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进行公开拍卖。

2021年1月25日，公司查询了“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获悉上述660万股拍卖已竞拍成功，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基本情况

1、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所持股份总数（股）	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拍卖起始日	司法拍卖到期日	拍卖人	拍卖原因
颜华	否	81,550,790	6,600,000	8.09%	1.11%	2021年1月22日10时	2021年1月23日10时	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诉讼

二、本次司法拍卖涉及诉讼案件的情况

根据《拍卖通知书》，本次拍卖系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深圳市高新投保证担保有限公司与颜华委托贷款质押合同纠纷一案，对被执行人颜华持有的“华昌达”（证券代码：300278）660万股股票进行的拍卖。

三、本次司法拍卖结果

根据“阿里拍卖·司法”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网络拍卖竞

价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深圳市高新投保证担保有限公司通过竞买号B7473于2021年01月23日在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被执行人颜华持有的“华昌达”（股票代码：300278）股票6600000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

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29010300（贰仟玖佰零壹万零叁佰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股权交割将导致颜华所持股份数将相应减少，但其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将在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之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拍卖股权交割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仍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3、本次拍卖竞买人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阿里拍卖·司法”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